附件1-1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部门预算**

2025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烈山区实验中学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预算构成

3 、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烈山区实验中学部门预算表**

1、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收支总表

2、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收入总表

3、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支出总表

4、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项目支出表

10、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烈山区实验中学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烈山区实验中学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全力发展初中义务教育，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二）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支持特殊教育，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水平。

（三）加强教育队伍建设。提高师德水平和业务能力，增加教师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

二、烈山区实验中学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聚推进优质均衡，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校创建任务。

（二）强化师德行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提升管理干部水平和教师专业发展能力。

（三）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升教师业务素质，规范流程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强化安全稳定和法制工作，巩固“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成果。

（五）加强民主建设，规范条块管理，促进学校发展。规范学校财务管理，认真编制学校预算，有序采购，合理支出，保证教育教学。

第二部分 2025年烈山区实验中学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5年烈山区实验中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烈山区实验中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收支总预算2178.76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78.76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561.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1.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4.2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1.32万元。

二、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收入预算2178.7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78.76万元。

**（一）本年收入**2178.7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78.76万元，占100%，比2024年预算减少161.51万元，下降6.9%，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三、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支出预算2178.7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61.51万元，下降6.9%，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其中，基本支出2166.21万元，占99.4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12.55万元，占0.58%，主要用于学校正常运转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四、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178.7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78.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2178.76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1561.31万元，占71.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1.89万元，占11.10%；卫生健康支出114.24万元，占5.24%；住房保障支出261.32万元，占11.99%。

五、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78.7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61.51万元，下降6.9%，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1561.31万元，占71.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1.89万元，占11.10%；卫生健康支出114.24万元，占5.24%；住房保障支出261.32万元，占11.99%。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5年预算1270.4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45.66万元，下降10.29%，下降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5年预算277.4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8.05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教师人数增加，发放退休教师基础绩效奖数额增加。

3.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2025年预算13.3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6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退役军人专岗人员工资和基础绩效奖数额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150.4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6万元，下降2.34%，下降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75.2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9万元下降2.32%，下降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16.2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78万元，增长5.06%，增长原因主要是退役军人专岗人员工资调整等因素导致人员保险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86.0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6.39万元，下降6.91%，下降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28.21 28.8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67万元，下降2.3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教师自然减员，人数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261.3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8.93万元，下降9.97%，下降原因主要是教师退休，在职人员减少。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66.2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66.21万元，公用经费0万元。

（一）人员经费2166.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70.21万元、奖金48.43万元、绩效工资601.9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50.4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75.2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7.70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8.2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6.21万元、培训费13.38万元、工会经费17.81万元、福利费0.81万元、住房公积金261.3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3.38万元、退休费274.11万元、生活补助5.23万元、医疗费补助18.34万元、奖励金0.0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35万元。

（二）公用经费0万元。

七、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2.5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67万元，下降27.12%，原因主要是2025年中、高考专项经费预算安排减少5万元。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1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2.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2025\_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_初中”项目。

（1）项目概述。烈山区政府着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更好地服务烈山区地方经济建设，促进烈山区基础教育的进一步发展，按8%的比例配套义务教育保障经费。

（2）立项依据。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

（3）实施主体。淮北市烈山区实验中学。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2025年12月。

（5）项目内容。烈山区政府按8%的比例配套义务教育保障经费。

（6）年度预算安排。一般预算财政拨款安排10.46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025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2025\_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_初中 | | | |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 | 淮北市烈山区教育局205000 | | 实施单位 | | 淮北市烈山实验中学 |
| 项目来源 | | | 经常性项目 | | 项目期 | | 2025.01-2025.12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46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0.46 | | |
| 上年结转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 目标 | 能够保障学校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指标1：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 | 每生940元/年 | |
| 质量指标 | | 指标1：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 | 全覆盖 | |
| 指标2：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 | 正常运转 | |
| 指标3：上级下达学校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 | | 100％ | |
| 时效指标 | | 指标1：开始时间：2025年1月1日 | | 2025.1.1 | |
| 指标2：结束时间：2025年12月31日 | | 2025.12.31 | |
| 成本指标 | | 指标1：控制在预算成本内 | | ≤10.46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指标1：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 较高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指标1：政策知晓率 | | ≥85％ | |
| 指标2：教师队伍素质 | | 不断提升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指标1：校园办学环境改善 | | 校园办学环境改善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指标1：促进义务教育和谐、持续发展 | | 有利于实现全面加强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的目标。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指标1：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 | ≥98％ | |
| 指标2：接受义务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 | | ≥98％ | |
| 指标3：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满意度 | | ≥98％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烈山区实验中学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5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烈山区实验中学2025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烈山区实验中学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5年烈山区实验中学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烈山区实验中学1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0.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